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2

债券代码：128109

债券简称：楚江转债

##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3 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29,218,308.7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9,449,176.11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079,340,631.14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7,388,196.32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37,388,196.32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审批程序

###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承诺，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